

JINCHUANG HULI ZHONG DE FALU WENTI JI YINGDUI CELUE

临床护理中的 法律问题及 应对策略

向清平 李小峰 主 编



及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LINCHUANG HULI ZHONG DE FALU WENTI JI YINGDUI CELUE

临床护理中的 法律问题及 应对策略

向清平 李小峰 主 编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临床护理中的法律问题及应对策略 / 向清平, 李小峰主编. —武汉: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9.12

ISBN 978-7-5352-4420-0

I. ①临… II. ①向… ②李… III. ①护理—医药卫生管理—法规—基本知识—中国 IV. ①D922. 16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98439 号

责任编辑: 熊木忠

封面设计: 王 梅

出版发行: 湖北科学技术出版社

电话: 027-87679468

地 址: 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

邮编: 430070

(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 12-13 层)

网 址: <http://www.hbstp.com.cn>

印 刷: 武汉珞珈山学苑印刷有限公司

邮编: 430072

850×1168 1/32 11 印张

261 千字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 26.00 元

本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找本社市场部更换

前　　言

随着我国法律制度的不断完善，法律调整范围的日趋扩大，在临床护理中，护士和患者的法律权利和义务也随之增加，众多护理中的事实问题已经上升为法律问题。由于护士和患者的法律知识和医学知识的缺乏或了解程度上存在差异，不能正确认识和处理护理工作中的法律问题，导致护患法律纠纷不断增加，并且，一旦出现法律纠纷却束手无策，使问题的处理久拖不结，严重影响了护患关系和医疗秩序。为此，笔者撰写的《临床护理中的法律问题及应对策略》一书，就是为了帮助大家了解有关医学和法律知识，在医院的特殊环境下，让护士和患者自觉地规范自己的行为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达到预防和正确处理护理工作中的法律纠纷的目的。

本书收集了大量的临床护理资料，列举了护理工作中常见的法律问题，结合最新的法律法规，针对典型案例进行分析和阐述。书中体现了对临床护理中法律纠纷问题的应对观点是重在预防，出现法律纠纷，应积极主动地应对，找准问题的原因，明确责任，减少损失，寻求解决问题的最佳办法。

本书的特点是将医学知识和法学知识相互融合，结合实际，全面地阐述护理工作中的法律问题，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在法律引用中列举案例，使枯燥、难懂的法律变得生动、朴实。本书的结构层次清晰，从护患法律纠纷的预防、产生、处理方法和应对技巧顺势一一介绍，使读者主线清晰，知识点集中，

2 临床护理中的法律问题及应对策略

易于掌握。

本书较为全面地对临床护理中的法律问题进行了探讨，虽然在许多细节问题上，我们还需要进一步的研究，甚至有值得商榷之处。但是，目前国内此类书籍尚不多见，具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徐伟功教授的精心指导，在此谨表诚挚的谢意。

尽管笔者在编写过程中付出很多努力，但由于能力有限，书中难免有疏漏之处，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9年9月

序

当今，人们用法律来保护自身权利和规范自身行为已经成为共识，特别是在处理医患纠纷时，与其他调整方法相比，应用法律程序的方法越来越显示出其优越性。护士和患者作为医患法律关系的主体，在临床护理中，其双方的行为要受到法律的约束。随着法律制度的不断健全，护士和患者的法律权利和义务已经有了明确的规定，其规定的内容散在于各个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之中。由于护士和患者对相关法律知识的缺乏，致使在护理工作过程中，出现许多的法律纠纷问题，且不能及时处理，导致医患关系越来越紧张，与如今的和谐社会极不协调，因此，预防和正确处理临床护理工作中的法律纠纷问题已是当务之急。

本书内容，可以帮助您了解护士和患者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预防和解决护患关系中的诸多法律问题。当您遇到和处理医患法律纠纷时，纵观法律繁多，本书可在最短时间内使您找到所需要的法律条文，虽然医学知识广博，但本书可迅速为您提供想要的医学内容，如果能充分地应用本书的应对方法和技巧，将使您处理问题更为简单。

本书作者具有丰富的医学、法学知识及实践经验，且将法学和医学两者充分融合，提出的法律问题切合实际、分析问题透彻，引用法律条文最新和恰当，收集的案例典型，颇具说服力。不论是从法律的角度，还是从医学的角度，均不失为一部好书。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法学院教授 硕士生导师 徐伟功

2009年10月30日晚于晓南湖畔

内容摘要

什么是护理工作中的法律问题？临床护理中法律问题产生的原因和后果是什么？怎样应对临床护理中的法律问题？请您翻开这本书，我们来共同讨论。

本书共有三篇，十三章。

第一篇 基本理论。主要介绍医学和法学交叉领域中所涉及的基本知识，帮助您了解护患之间、医疗机构与护士之间法律关系的性质，明确法律关系主体的行为规范。

第二篇 护患关系中的法律问题。主要介绍临床护理中护士和患者应有的权利和义务，护理工作中常见的法律问题及预防措施。在分析问题时，选择现实工作中的典型案例，引用相关法律条款及护理工作制度，帮助您提高分析问题和处理问题的能力。相关章节中附有对应的法律条文，当您在遇到问题时，能及时找到法律依据，对问题进行定性。

第三篇 护患纠纷的法律责任及解决机制。介绍了护患法律纠纷应承担的责任形式、处理措施、证据的管理和解决途径。帮助您了解护患法律纠纷产生的后果，掌握应对护患法律纠纷的方法和策略。

本书内容新颖，实用性强，是有效预防和正确处理护患法律纠纷的重要参考书，适用于临床护士、护理专业学生、医疗管理人员、患者及患者家属和众多热爱医学和法学专业的人士阅读参考。

编著者名单

主 编 向清平 李小峰

主 审 王桂祥 吴利达

副主编 (以姓氏汉语拼音排序)

陈腊年 蒋 平 梅喜雪

汪晓蓉 王 红 喻爱萍

编 委 (以姓氏汉语拼音排序)

陈 翔 陈 磊 陈 蕾 陈 敏 陈文蓉

陈贤梅 陈小艳 陈晚娟 丁 岚 段金秀

冯 丹 高 红 胡东芳 黄 蓉 黄玉华

黄丽萱 金义兵 李玉珍 刘光珍 刘丽滨

彭传芬 王卫红 王作珍 向 红 徐 文

徐向静 许菊芳 杨 玲 于春丽 喻传芬

曾雪彬 张 玲 张 琼 张代蓉 张绍凤

张砚梅 张士荣 赵 菁 赵 利 郑 平

目 录

第一编 基本理论

| | |
|----------------------------|----|
| 第一章 基本概念 | 1 |
| 一、医疗行为..... | 1 |
| 二、医务人员..... | 1 |
| 三、护士..... | 1 |
| 四、患者..... | 3 |
| 五、医疗纠纷..... | 4 |
| 六、护理差错..... | 5 |
| 七、医疗事故..... | 5 |
| 八、并发症..... | 6 |
| 九、病历..... | 7 |
| 十、医嘱 | 10 |
| 十一、体温单 | 11 |
| 十二、护理记录 | 11 |
| 十三、医疗事故鉴定机构 | 12 |
| 第二章 护理行为的社会控制 | 14 |
| 第一节 护理立法及其意义 | 14 |
| 一、护理立法 | 14 |
| 二、护理立法的意义 | 17 |
| 第二节 护理行为社会控制依据 | 19 |
| 一、法律规范 | 19 |

2 临床护理中的法律问题及应对策略

| | |
|-------------------------------|-----------|
| 二、医疗技术规范 | 21 |
| 三、专业习惯 | 22 |
| 四、护患之间的契约 | 23 |
| 五、相关文献 | 24 |
| 六、职业道德规范 | 25 |
| 七、法律与道德的区别 | 25 |
| 第三章 临床护理工作中的法律关系 | 27 |
| 第一节 法律关系的基本知识 | 27 |
| 一、法律关系的概念 | 27 |
| 二、法律关系的分类 | 27 |
| 三、法律关系构成要素 | 29 |
| 四、法律关系的形成、变更与消灭 | 30 |
| 五、事实问题与法律（事实）问题 | 31 |
| 第二节 医疗实践中的法律关系 | 36 |
| 一、医疗法律关系 | 36 |
| 二、医疗机构与护士之间的法律关系 | 43 |

第二篇 护患关系中的法律问题

| | |
|------------------------------------|-----------|
| 第四章 护患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46 |
| 第一节 患者的权利和义务 | 46 |
| 一、患者的权利 | 46 |
| 二、患者的义务 | 60 |
| 第二节 护士的权利和义务 | 62 |
| 一、一般权利 | 62 |
| 二、特殊权利 | 62 |
| 三、护士的义务 | 64 |
| 第五章 临床护理管理中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66 |
| 第一节 护理人力资源缺乏引起的法律问题 | 66 |

| | |
|--|-----------|
| 一、医疗机构配备护士的数量减少，满足不了临床护理工作的需要 | 66 |
| 二、护理人力资源缺乏，护士的权利受到侵害 | 66 |
| 三、护理人力资源缺乏，患者的权利受到侵害 | 67 |
| 第二节 护士执业主体和范围管理中的法律问题 | 68 |
| 第三节 护理管理制度不健全引起的法律问题 | 69 |
| 第四节 护士培训缺乏引起的法律问题 | 70 |
| 一、护士培训缺乏医疗机构应负的法律责任 | 70 |
| 二、护士培训缺乏引起的法律问题 | 71 |
| 第五节 护理新技术、新业务准入存在的法律问题及预防措施 | 72 |
| 第六节 设备、物品、设施、病室内环境管理不善存在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73 |
| 第七节 药品管理不善存在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74 |
| 第八节 传染病的管理存在的法律问题 | 75 |
| 第九节 医院内感染管理存在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75 |
| 第十节 病历资料管理上存在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77 |
| 一、纸质病历管理上存在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77 |
| 二、电子病历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及防范措施 | 80 |
| 第六章 护理技术操作中存在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93 |
| 第一节 临床护理操作基本知识 | 93 |
| 一、临床护理操作的分类 | 93 |
| 二、护士在护理操作中的义务 | 94 |
| 第二节 医嘱执行不当存在的法律问题 | 95 |
| 第三节 操作查对环节中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95 |
| 一、药物、输血治疗时查对错误 | 95 |
| 二、手术室查对错误 | 97 |
| 三、供应室查对错误 | 98 |

4 临床护理中的法律问题及应对策略

| | |
|--------------------------------------|------------|
| 第四节 评估及指导中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99 |
| 第五节 操作标准不当引起的法律问题..... | 104 |
| 一、操作标准落后..... | 104 |
| 二、操作标准不合法..... | 104 |
| 第六节 操作行为不规范引起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105 |
| 第七节 护理行为欺诈引起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107 |
| 第七章 护理不作为引起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113 |
| 第一节 不作为概念及构成..... | 113 |
| 一、不作为概念..... | 113 |
| 二、不作为的构成..... | 113 |
| 第二节 护理观察不作为引起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114 |
| 第三节 突发事件应急处理不作为引起的法律问题及 防范措施..... | 121 |
| 第四节 基础护理操作不作为引起的法律问题..... | 123 |
| 第五节 患者转科、转院时不作为引起的法律问题..... | 123 |
| 第六节 健康指导不作为引起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124 |
| 第八章 护理带教中的法律问题..... | 128 |
| 第一节 进修带教中的法律问题..... | 128 |
| 一、进修护士的法律地位..... | 128 |
| 二、接受进修护士的主体不当..... | 128 |
| 三、进修护士的侵权问题..... | 129 |
| 第二节 实习带教中的法律问题..... | 130 |
| 第九章 护理文书中存在的法律问题及防范措施..... | 138 |
| 第一节 护理文书的相关知识..... | 138 |
| 一、护理文书的定义..... | 138 |
| 二、护理文书的内容..... | 139 |
| 三、病历管理中的护理文书内容..... | 139 |
| 四、护理文书记录的意义..... | 139 |

| | |
|--------------------------------|-----|
| 五、护理文书书写中基本要点..... | 140 |
| 第二节 护理文书的签名和字迹不规范引起的法律问题..... | 141 |
| 第三节 病历文书中存在的法律问题..... | 141 |
| 一、基本内容填写不规范..... | 141 |
| 二、入院评估内容记录不全..... | 142 |
| 三、体温单绘制中的问题..... | 142 |
| 四、医嘱执行中的问题..... | 143 |
| 五、护理记录中出现的问题..... | 144 |
| 六、病历文书内容不一致..... | 147 |
| 七、违反规定修改病历..... | 147 |
| 第四节 非病历文书中的法律问题..... | 148 |
| 第十章 其他方面引起的法律问题..... | 152 |
| 一、新闻媒体的行为引起的法律问题..... | 152 |
| 二、广告的行为引起的法律问题..... | 152 |
| 三、患方的行为引起的法律问题..... | 152 |
| 四、患者死亡后引起的法律问题..... | 156 |
| 第十一章 典型案例及分析..... | 162 |
| 一、药物过敏不注意，引起的法律问题..... | 162 |
| 二、侵犯患者隐私权，引起的法律问题..... | 165 |
| 三、输液质疑未封存现场实物进行鉴定，引起的法律问题..... | 167 |
| 四、临床教学中的侵权行为..... | 170 |
| 五、护士对违法医嘱未履行监督义务..... | 172 |
| 六、护理行为过错导致物质损害赔偿和精神损害赔偿..... | 174 |
| 七、抢救器材不到位引起的法律问题..... | 175 |
| 八、精神病患者自杀引起的法律问题..... | 176 |

| | |
|-----------------------|-----|
| 九、患者病历丢失引起的法律问题..... | 178 |
| 十、病情记录不规范引起的法律问题..... | 179 |

第三篇 护患纠纷的法律责任及解决机制

| | |
|-----------------------|-----|
| 第十二章 护患纠纷的法律责任认定..... | 182 |
| 第一节 法律责任的基本理论..... | 182 |
| 一、法律责任的概念..... | 182 |
| 二、法律责任的种类和特点..... | 182 |
| 三、归类..... | 183 |
| 四、免责..... | 184 |
| 五、不负法律责任..... | 185 |
| 第二节 护士承担责任的几种情况..... | 188 |
| 一、承担责任直接由本人的情况..... | 188 |
| 二、护士承担转承责任的情况..... | 188 |
| 第三节 医疗民事责任..... | 189 |
| 一、概念..... | 189 |
| 二、特点..... | 189 |
| 三、民事法律责任的构成要件..... | 189 |
| 四、民事责任分类..... | 193 |
| 五、民事赔偿责任..... | 198 |
| 第四节 医疗行政法律责任..... | 207 |
| 第五节 医疗刑事责任..... | 210 |
| 一、医疗刑事责任概念..... | 210 |
| 二、刑事责任的特征..... | 210 |
| 三、刑罚分类..... | 210 |
| 四、犯罪一般构成要件..... | 211 |
| 五、与护理行为有关的犯罪..... | 213 |
| 第十三章 护理法律纠纷的解决机制..... | 224 |

目 录 7

| | |
|--|-----|
| 第一节 护患法律纠纷的现场处理措施 | 224 |
| 一、护患法律纠纷现场处理程序图 | 224 |
| 二、护患法律纠纷的现场处理程序说明 | 225 |
| 三、护患纠纷的初步判断方法，以明确自己的责任， 为正确应对护患纠纷做好准备 | 227 |
| 第二节 护患法律纠纷中证据的管理 | 228 |
| 一、诉讼证据种类及特征 | 228 |
| 二、证据保全和举证 | 229 |
| 三、书证的管理 | 230 |
| 四、物证的管理 | 233 |
| 五、视听资料的保存 | 235 |
| 六、收集证人证言 | 235 |
| 七、当事人的陈述 | 235 |
| 八、鉴定结论 | 236 |
| 九、现场勘查 | 240 |
| 第三节 护患法律纠纷解决途径 | 241 |
| 一、医疗机构内部协商 | 242 |
| 二、调解 | 244 |
| 三、司法途经（诉讼） | 245 |
| 参考文献 | 266 |
| 附录 医疗卫生管理法规 | 269 |

第一篇 基本理论

第一章 基本概念

一、医疗行为

医疗行为是医务人员按照严格的医疗规范，对患者所采取的各种诊断、治疗、护理、康复等行为的总称。与社会上其他行为相比，具有下列几方面的特征：①医疗行为的行为主体具有法定性，即具备法律规定要件（取得医师资格、护士资格等相关资质）。②医疗行为的对象具有特殊性，即患者，患者是特定时间、特定条件下的社会特殊群体。③医疗行为受医疗行为规范的约束，医疗行为规范是特殊的社会规范体系，主要含医疗技术规范、医疗道德规范与医疗法律规范。

二、医务人员

医务人员的概念，法律没有界定，根据法律精神和构成医疗事故的行为人的规定，医务人员是指经过考核和卫生行政部门批准和承认，取得相应资格及执业证书的各级各类卫生技术人员。

依据业务性质，医务人员可分为四类：①医疗防疫人员（包括中医、西医、卫生防疫、地方病及特种病防治、工业卫生、妇幼保健等技术人员）。②药剂人员（包括中药、西药技术人员）。③护理人员（包括西医护士、中医护士）。④其他技术人员（包括检验、理疗、病理、口腔、同位素、放射、营养等技术人员）。

三、护士

(一) 护士含义

国务院《护士条例》中所称护士，是指经执业注册取得护士

2 临床护理中的法律问题及应对策略

执业证书，依照本条例规定从事护理活动，履行保护生命、减轻痛苦、增进健康职责的卫生技术人员。

（二）护士的技术职称

护士的技术职称系列根据业务技术水平的高低分为主任护师、副主任护师、主管护师、护师和护士。不同职称的专业水平要求主要根据卫生部《医院工作人员职责》规定。护士的技术职称从某种程度上决定了护士应有相应的专业注意能力和专业注意义务。

主任护师：护理人员的高级技术职称。应具有护理本科水平，并有丰富的临床实践经验和科研成果，进行护理理论、技术及科研和教学工作，负有提高护理质量，发展护理学科的任务。组织主管护师、护师、进修护师的业务学习，拟定教学计划、编写教材、负责讲授，承担不同层次护理本科和专科学生的临床实习教学；善于总结护理经验，能撰写护理论著和译文；协助护理部主任加强对全院护理工作的领导。

副主任护师：护理人员的副高级技术职称。其职责及要求基本同主任护师。

主管护师：护理人员的中级技术职称。在护理部主任或科护士长的领导下进行检查督促工作，解决本科护理业务疑难问题，配合科护士长组织本科护师、护士进行业务学习，编写教材，负责讲课，协助组织大专及中专护生的临床实习，协助科护士长制订本科的科研计划并指导本科护师、护士开展科研工作。

护师：相当于大专水平的护理人员。一般为护理专科、本科毕业或中专毕业5年以上经过培养提高达到上述水平者。在病房（科室）护士长领导下和本科主管护师指导下，参加病房临床护理工作，指导护士进行业务技术操作，能带领护士完成护理难度较大、新业务、新技术的临床实践；承担中专护理教学，带教护生实习，参加本科室的科研工作，撰写科研论文和工作总结。